

1
2
2
0
2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度
國
立
臺
北
科
技
大
學
校
務
基
金
附
屬
單
位
預
算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教育部主管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非營業部分)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編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目次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
二、主要表	
1. 收支餘絀預計表及說明·····	18
2. 餘絀撥補預計表·····	21
3. 現金流量預計表及補充說明·····	22
三、明細表	
1. 教學收入明細表·····	25
2.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27
3.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28
4. 教學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29
5.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40
6.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42
7.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46
8.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48
9.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50
10.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	54
11.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56
12.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58
13. 資產折舊明細表·····	60
14. 資產報廢明細表·····	62
15. 資金轉投資及其餘絀明細表·····	63
16.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65

四、參考表

1. 預計平衡表及說明·····	66
2.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68
3. 員工人數彙計表·····	69
4. 用人費用彙計表·····	70
5. 各項費用彙計表·····	72
6.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76

五、附錄

1.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分年性項目明細表·····	77
2.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 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78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

本校預算及財務運作，自 87 年度起配合教育部「國立大學校務基金」之政策，開始實施校務基金。本著落實大學法賦予國立大學財務自主之原則，自籌部分財源，不僅能加強吸收社會資源投入教育，減輕政府負擔，同時亦能提昇資源使用效率，提高辦學績效，促進與社會良性互動關係，奠定高等教育為研究高深學術，養成專門人才，並培養其研究創造能力之發展基礎。

為因應 90 年 12 月 21 日修正之「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以下簡稱設置條例）第 10 條但書規定，有關推廣教育等 5 項自籌收入不受預算法、會計法等限制，爰經教育部報奉行政院核定自 93 年度起，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年度預算書區分為「適用預算法編送版（A 版，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不含 5 項自籌收入）」、「不適用預算法編送版（B 版，即 5 項自籌收入）」及「全部版（C 版）」等 3 版。惟實際執行結果，雖可達到設置條例第 10 條但書規定之經費執行彈性，但卻使預算編製及執行更形複雜；且屢遭立法院與審計部質疑未能完整表達校務基金預算及財務報表。經教育部詳加檢討結果，報奉行政院 98 年 7 月 6 日院授主孝三字第 0980004182 號函同意，自 99 年度起予以合併為一個版本，以完整表達學校預（決）算及財務狀況之全貌，並適度簡化預（決）算編製作業之負荷。另因應設置條例於 104 年 2 月 4 日修正通過，明定校務基金來源分為政府循預算程序之撥款及自籌收入二類，爰經教育部函報行政院主計總處 104 年 5 月 12 日主基作字第 1040200370 號函同意將各預算書表有關「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與「5 項自籌收入」，修正為

「政府補助收入」及「自籌收入」表達，以符設置條例修正意旨。

二、組織概況：

依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組織規程，設校長 1 人綜理校務，任期為 4 年，經連任程序通過後得連任 1 次。得置副校長 1 人至 3 人，襄助校長推動校務，由校長自本校教授中聘請兼任之。

本校設行政單位及教學與研究單位，行政單位包括設教務處、學生事務處、總務處、研究發展處、國際事務處、圖書資訊處、計算機與網路中心、產學合作處、藝文中心、校友聯絡中心、安全衛生環保中心、進修部、軍訓室、秘書室、人事室、主計室；教學與研究單位包括 6 學院、通識教育中心、師資培育中心及體育室，108 學年度系所、教學單位設置情形如下：

1. 機電學院設 6 研究所（含碩、博士班）及 3 系、五專 1 科。
2. 電資學院設 4 研究所（含碩、博士班）及 4 系。
3. 工程學院設 6 研究所（含碩、博士班）及 4 系。
4. 管理學院設 4 研究所（含碩、博士班）及 3 系。
5. 設計學院設 4 研究所（含碩、博士班）及 3 系。
6. 人文與科學學院設 4 研究所（含碩、博士班）、2 系。
7. 通識教育中心。
8. 體育室。
9. 師資培育中心。

本校另附設進修學院，自 106 學年度起停招，其組織規程另訂。

另本校設有校務會議、行政會議、主管會議、教務會議、學生事務會議、總務會議、研究發展會議、產學合作會議、國際事務會議、進修

部會議；學院、系、所、科、中心、室務會議；各處、部、室、館、中心會議。並設有校務發展委員會、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經費稽核委員會、教師評審委員會、課程委員會、計算機與網路發展指導委員會、通識教育委員會、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職員申訴評議委員會、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凡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之作業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前年度決算結果及上年度預算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一、前(107)年度決算結果：

(一)業務收入：決算數 28 億 5,079 萬 9 千元，較預算數 24 億 8,345 萬 1 千元，增加 3 億 6,734 萬 8 千元，約 14.79%；主要係各項委辦計畫及產學合作研究計畫較預期增加；各項推廣教育計畫等開班數較預期增加；其他補助收入因政府機關補助計畫實際數較預期增加；雜項業務收入係因碩士在職專班、四技申請入學等招生報名人數較預期增加等原因所致。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 30 億 9,573 萬 2 千元，較預算數 27 億 6,440 萬 4 千元，增加 3 億 3,132 萬 8 千元，約 11.99%，主要係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因業務實際需要執行經費請購核銷，致實際數較預算數增加；建教合作成本因各項委辦計畫及產學合作計畫較預期增加，相對成本支出亦增加；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因校區修繕工程款較預期增加；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因政府機關補助研發計畫較預期增加。

(三)業務外收入：決算數 3 億 0,992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2 億 1,284 萬 7

千元，增加 9,707 萬 9 千元，約 45.61%，主要係利息收入因定期存款本金較預期增加；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因校外團體向本校租借之場地租借收入較預期增加；受贈收入因校友及外界指定用途捐贈較預期增加；違約罰款收入因圖書館借書逾期罰款及廠商逾期交貨罰款較預期增加；雜項收入因辦理校園徵才活動、專利申請及維護等老師自付額部分之實際數較預算數增加所致。

(四)業務外費用：決算數 7,870 萬 8 千元，較預算數 4,213 萬元增加 3,657 萬 8 千元，約 86.82%，主要係因辦理校園企業徵才說明暨博覽會及研發替代役徵才博覽會等收入較預期增加，致相對成本費用亦較預期增加及為提供學生良好之住宿環境及品質，進行學生住宿整修，故實際數較預期增加。

(五)收支短絀：決算短絀數 1,371 萬 5 千元，較預算短絀數 1 億 1,023 萬 6 千元減少短絀 9,652 萬 1 千元，約-87.56%，主要係建教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其他補助收入、雜項業務收入、利息收入、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違規罰款收入、受贈收入及雜項收入等皆較預期增加，致短絀較預期減少。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決算數 6 億 2,407 萬 8 千元（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可用預算數 7 億 2,037 萬 7 千元（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執行率約 86.63%，主要係房屋及建築中林森校區校舍重建工程執行落後，該工程於 105 年 9 月取得建照後，歷經 7 次公告流標，第 8 次於 107.4.16 決標後，已於 107.8.14 申報開工，施工計畫書及建照變更已提送建管單位審查所致。

二、上(108)年度截至 6 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

(一)業務收入：預計業務收入 13 億 0,929 萬元，實際業務收入 13 億 3,914 萬 5 千元，較預計數增加 2,985 萬 5 千元，增加 2.28%，主要係學雜

費收入因進修部學雜費調漲，故實際數較預期增加；雜項業務收入係研究所等招生報名費收入因招生報名人數較預期增加，故實際數較預算數增加。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預計業務成本與費用 15 億 4,568 萬 3 千元，實際業務成本與費用 14 億 3,794 萬 9 千元，較預計數減少 1 億 0,773 萬 4 千元，減少 6.97%，主要建教合作成本因委辦計畫較預期減少，相對成本支出亦減少；推廣教育成本因推廣教育計畫較預期減少，相對成本支出亦減少；學生公費及獎勵金因學生工讀金及獎勵金目前陸續請購中，尚未核銷；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因校內擲節開支，故實際數較預算數減少；研究發展費用依業務實際需要執行經費請購核銷，致產生差異。

(三)業務外收入：預計業務外收入 1 億 1,865 萬 3 千元，實際業務外收入 1 億 2,833 萬 5 千元，較預計數增加 968 萬 2 千元，增加 8.16%，主要係利息收入因銀行定期存款利率增加，致利息收入增加；受贈收入因校友及外界指定用途捐款較預期增加所致；雜項收入因舉辦校園徵才等活動、專利申請及維護等老師自付額部分之實際收入較預算數增加所致。

(四)業務外費用：預計業務外費用為 2,846 萬 2 千元，實際業務外費用 2,827 萬元，較預計數減少 19 萬 2 千元，減少 0.67%，主要雜項費用依業務實際需要執行經費請購核銷，致實際數較預算數減少。

(五)收支賸餘：預計短絀數 1 億 4,620 萬 2 千元，實際發生賸餘數 126 萬 2 千元，反絀為餘，相差 1 億 4,746 萬 4 千元，主要係學雜費收入、雜項業務收入、利息收入、受贈收入及雜項收入等增加；建教合作成本、推廣教育成本、學生公費及獎勵金、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研究發展費用及雜項費用等配合業務實際需要核實支出所致。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與擴充：預計數 3 億 7,285 萬 9 千元（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實際執行數 1 億 7,350 萬元（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執行率約 46.53%，主要係房屋及建築中精勤樓新建工程及林森校區校舍重建工程二案之執行進度較預計落後及各項設備正由各單位陸續提出申請，並辦理核銷中所致。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一)教學目標

1. 實務教學設計與課程規劃：本校為科技大學，除延續本校以培養實務能力之教育特質外，將配合社會及產業界對高生產力之高級人才之需求，妥為規劃課程，培養理論與實務兼備，並以實用且具執行能力之技術人才。本校各系所皆設有課程委員會，負責課程之規劃及審核，為使學校課程能與社會脈動結合，全校必修課程每年檢討及修訂 1 次、選修課程每學期檢討及修訂 1 次，適時調整授課方向及內容，以期培養出能適應工商業界需求之學生。
2. 鼓勵教師實施網路教學，營造 e 化教學情境：除採行傳統教學模式外，並積極推動優質數位學習內容建置與應用，以強化學習之深度與廣度，同時營造 e 化校園氛圍，建構多元化的教學、研究學習環境。此方面特訂有「數位教材製作及管理辦法」，並規劃「翻轉教室」、「行動教學」及「磨課師教學」等促進計畫。
3. 為鼓勵本校教師熱心教學，持續改進教材教法，訂有「傑出教學獎設置辦法」，獎勵教學優良教師，由各系所學生選舉該系所專業科目及通識、體育課程教學優良之專任、專案教師若干名，再經院、校教評會遴選產生。經校長於公開場合頒發「傑出教學獎」加以表揚，以提昇教學、研究，並激勵教師之教學熱忱。
4. 強化英語能力之教學，以提昇國際競爭力：

- (1)本校於大學部（四技學優專班）新生入學時實施英文能力檢定測驗，依其測驗成績，英文課程分為高級、中級及初級三級教學。
 - (2)實施英文畢業門檻制度，訂定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
 - (3)為使教學內容更加多元及培養全球英語溝通力，提高學生學習動機及興趣，分別於大一、大二開設共同必修「英文閱讀與聽講練習」及「進階英文閱讀與聽講練習」課程。
 - (4)為延長學生學習英文時程，自 104 學年度起開設大三共同選修「專業職場英文銜接計畫」系列課程，目前已有 17 系並承認作為跨系所專業選修學分。
 - (5)為促進本校教學國際化，培養學生具國際觀，提昇學生外語能力，訂定本校「教師以中英雙語教學開授課程辦法」，鼓勵教師以全英語或中英雙語教學方式開授課程。另外，本校與美國德州大學阿靈頓分校合辦「高階管理碩士雙聯學位學程」，課程安排美國教授來台面授，以全英語方式授課，增進學生英文能力。
 - (6)訂定本校「學生外語能力檢定獎勵實施要點」、本校「學生免修英文課程實施要點」、本校「學生申請抵免英文課程實施要點」，策勵同學自持精進，積極參加英檢測驗，使本校培育之學生更具外語能力，以適應未來國際化之趨勢。
5. 本校以「實務研究型大學」及「企業家的搖籃」為辦校核心理念，致力培育學術、品德、人文素養兼備之高階專業人才，透過「厚植因應未來趨勢的關鍵基礎能力」、「產學聯手打造優質就業人才」、「建構多維聯動的跨域學習環境」、「培育創業家精神與創新思維」、「以 O2O 模式驅動教學優化系統」等主軸包含 20 個分項計畫共 83 項執行策略，以鼓勵學生深化專業、自主學習、跨域學習，在全人教育的先決條件下，以及厚實的校友、業界、學界資源挹注，讓學生學習更加自主、自得，使學生具備八大核心能力，進而增加求

職有利條件、拓展多元就業與獲取高薪的機會。

6. 本年度培育高等教育人才 12,934 人，主要培養學生實務研發之能量，並提升產學合作研發成果，故招生目標漸以研究生為主。預計本年度招生報到率大學部約 97%，研究生約 95%；畢業生就業率約計 30%(另 70%為出國、升學及服兵役等)。

(二) 研究目標

1. 提昇學術研究水準：本校設有研究發展處，負責全校性之學術研究推動工作，未來 1 年將持續加強工程、機電、電資、管理、設計及人文社會等各領域學門之研究發展。本校並針對教育部之高教深耕計畫，規劃「落實教學創新」及「發展學校特色」之兩大主軸，培養學生自主學習、跨域及實作能力，強化本校基礎與應用研究能量，聚焦優勢領域人才培育任務，並與產業界密切結合，加強學界與企業界之交流，不僅提昇本校之研究水平，更期望能實質關懷並改善國內產業及社會之各項問題。
2. 本校積極配合國家整體 5+N 產業創新經濟政策及建立本校研究特色，深耕特色專業技術，推動能源科技、智慧製造、物聯網、大數據與人工智慧、與數位創新等研究領域之突破性創新研究，培育該領域專業知識人才，藉此提升本校師生在生技醫藥、能源科技、智慧機械、感測器應用等領域之學術及研發能量，落實技職教育、協助產業開發關鍵技術，縮短學用落差。
3. 預計本年度各級政府機關補助及公民營企業機構委託專案研究計畫 630 件；Scopus 論文篇數本年度成長至 750 篇。主要係因在教育部各項措施配合下，本校持續推升研發資源與能量，唯鑒於昔日北工的特色，對於轉型為科技大學的「旗艦店」，本校仍會投入更多心力！以期能在教學為前提下逐年提升本校之研發能量。

(三) 其他目標

1. 強化終身學習體系：為提昇現有在職青壯階層之能力，以應付現在知識經濟及產業轉型之需求。本校設立進修部，辦理四技產學訓、四技進修部、管理學院 EMBA、碩士在職專班等學制，提供一條進修升學管道。
2. 提升學生社團活動品質及強化學生輔導制度：在學生課外活動方面，以補助社團活動經費，充實社團軟硬體設施，積極促進學生辦理跨校大型活動；設置績優社團及社團指導老師獎勵制度，加強學生幹部訓練與落實社團評鑑制度，此外，透過服務學習與偏鄉服務隊之參與，增進學生關懷弱勢實踐能力。在學生輔導方面，以全方位關懷學生為導向，強化專業輔導人力，辦理新生定向輔導課程、大三生涯抉擇座談及大二生命教育講座。推動生活教育及加強民主法治教育，培育學生核心能力；辦理導師會議與座談及輔導知能研習，強化導師輔導功能；設置獎助學金，協助清寒學子向學。
3. 加強學生實習與就業輔導之業務：為創造學生就業良機，落實學生實習並加強就業輔導，並提供學生有關廠商之求才訊息之資訊。本校除積極推動校外實習，結合優質企業共同規劃專業特色實習課程，增加學生未來就業競爭力；本年度亦將持續辦理「校園企業徵才說明暨博覽會」，預計有 150 家廠商參展，主要係積極持續推展學生實習就業之業務宣導，提供學生最新的就業資訊。
4. 推動國際學術合作交流、兩岸交流與招收境外學生等相關業務：隨著高等教育國際化，本校積極策劃邁向國際學術舞台成為國際知名大學，除了製作多媒體文宣、參與國際研討會及教育展向國際行銷本校、邀請國際榮譽講座教授與訪問學者蒞校講學、鼓勵學生出國研修、持續促進與開創國際各校的合作關係外，亦舉辦國際學生招生相關之說明會、鼓勵本校學生組成服務團前往國外學校協助招

生、參與教育展，並提供國際學生在台生活照顧與獎學金、優質的學習和研究環境。本校亦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前進東南亞，於 105 年 9 月成立泰國辦公室，有助於泰國未來的招生及國際合作活動等工作推動。

經過歷年的努力，本校各項國際化數據皆穩定成長，本校除了積極服務國際學生，亦引導本校在地學生參與國際活動，希望提供此優質的國際化學習環境，培育學生成為傑出的國際領導人才，以達成校園國際化、國際化教學之一流大學地位。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之成本與效益分析：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本年度預算編列 6 億 2,771 萬元，含分年性項目 8,000 萬元、一次性項目 5 億 4,771 萬元，編列項目如次：

(一)分年性項目：

房屋及建築 8,000 萬元，包含：

林森校區校舍重建工程共地下 3 層、地上 11 層，總樓地板面積 4,530.00 平方公尺，總工程經費 2 億 8,260 萬元，全數由本校營運資金支應。本案分 6 年編列(105-110 年)，本(109)年度編列 8,000 萬元。本工程主要係建立推廣教育專屬教學區及創新育成研發使用，以增進推廣教育品質及研發成果。

(二)一次性項目：

1. 房屋及建築 3,000 萬元，係配合精勤樓完工使用進駐之必要裝修及傢俱設備工程。
2. 機械及設備 4 億 3,727 萬 1 千元，主要係全校各單位所須購置之儀器、電腦等相關設備、專項儀器設備(含臺北聯合大學系統 202 萬 5 千元)及校區各專項設施、各項專班教學用資訊設備、產學合作

計畫案及指定用途捐贈款所須購置之機械設備等經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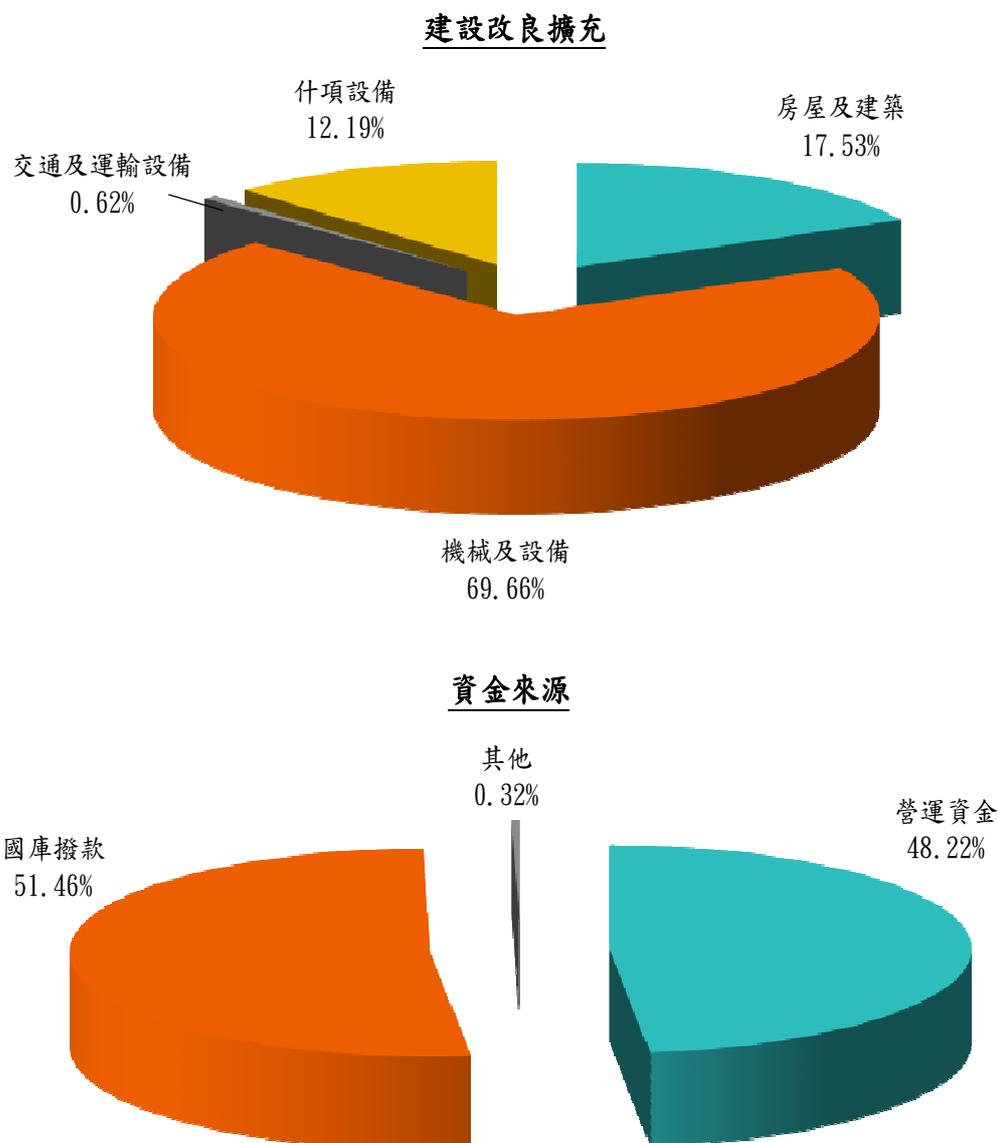
3. 交通及運輸設備 390 萬元，主要係全校各單位所須購置之通訊科技與交通教學設備、產學合作計畫案所須購置之交通運輸設備等相關設備。

4. 雜項設備 7,653 萬 9 千元，主要係全校各單位所須購置之圖書及電子期刊、雜項設備、產學合作計畫案所須購置之雜項設備等。

(三) 本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圖，詳見圖 1：

圖1

109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建設改良擴充	109年度預算	資金來源	109年度預算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27,710	營運資金	302,711
房屋及建築	110,000	國庫撥款	322,999
機械及設備	437,271	其他	2,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3,900		
什項設備	76,539		
合計	627,710	合計	627,710

自有資金-其他：係民間指定用途資本支出捐贈款購置機械設備200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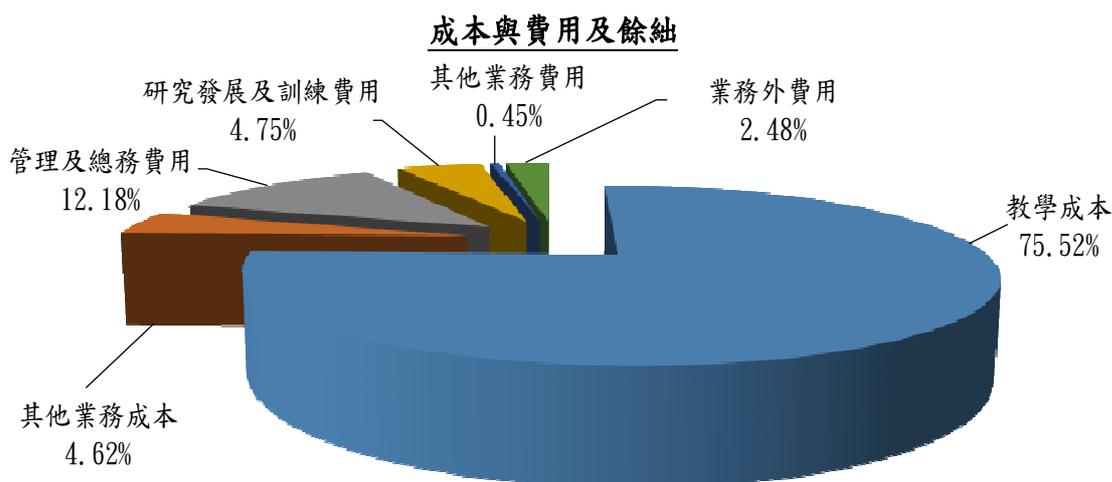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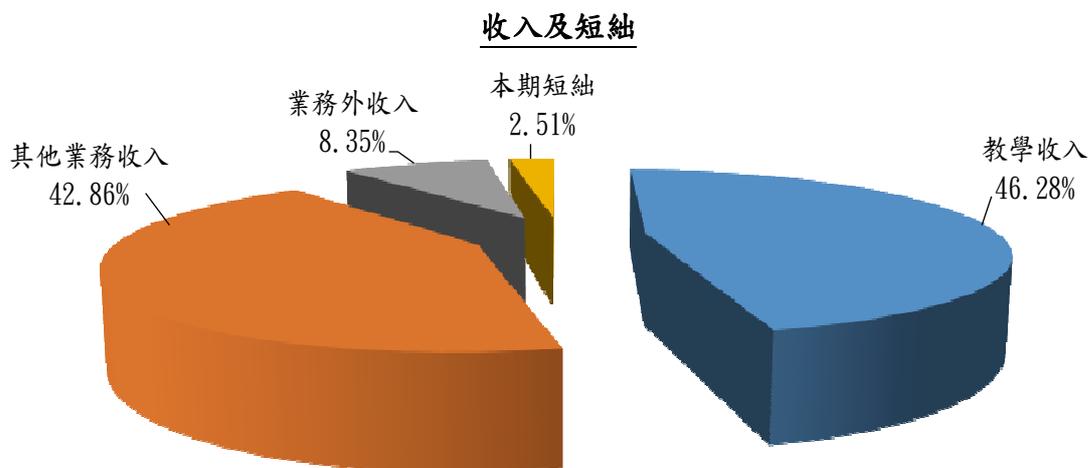
肆、預算概要：

一、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 (一) 本年度業務收入 27 億 6,737 萬 6 千元，主要係學雜費收入、建教合作收入、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及其他補助收入，包括教學收入 14 億 3,691 萬元、其他業務收入 13 億 3,046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7 億 5,379 萬 8 千元，計增加 1,357 萬 8 千元，約 0.49%，主要係其他補助收入中有關教育部專案補助計畫較上年度增加所致。
- (二) 本年度業務成本與費用 30 億 2,755 萬 6 千元，包括教學成本 23 億 4,465 萬 1 千元(其中教學及研究訓輔成本含臺北聯合大學系統 202 萬 5 千元)、其他業務成本 1 億 4,333 萬元、管理及總務費用 3 億 7,817 萬 2 千元、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1 億 4,741 萬元、其他業務費用 1,399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0 億 4,417 萬元，計減少 1,661 萬 4 千元，約 0.55%，主要係產學合作計畫及推廣教育計畫較上年度減少所致。
- (三) 本年度業務外收入 2 億 5,923 萬 4 千元，主要為利息收入、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受贈收入、違規罰款收入及雜項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2 億 4,924 萬 4 千元增加 999 萬元，約 4.01%，主要係學校活動場地租借收入、舉辦校園徵才等收入較上年度預期數增加所致。
- (四) 本年度業務外費用 7,700 萬元，為學生宿舍及場管相關費用，與上年度預算數 5,881 萬 4 千元，增加 1,818 萬 6 千元，約 30.92%，主要係因學生宿舍管理人員聘用及相關維修費用、攤銷提列及委外場地相關營業稅及房屋稅等費用依實際情形核實估列，故較上年度預算數增加。
- (五) 本年度業務總收支相抵後，發生短絀數 7,794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短絀數 9,994 萬 2 千元，計減少短絀 2,199 萬 6 千元，約 -22.01%，主要係因學雜費收入、其他補助收入、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雜項收入較預期增加所致。
- (六) 本年度及最近五年度收入、費用及賸餘圖表，詳見圖 2、3：

圖2

109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餘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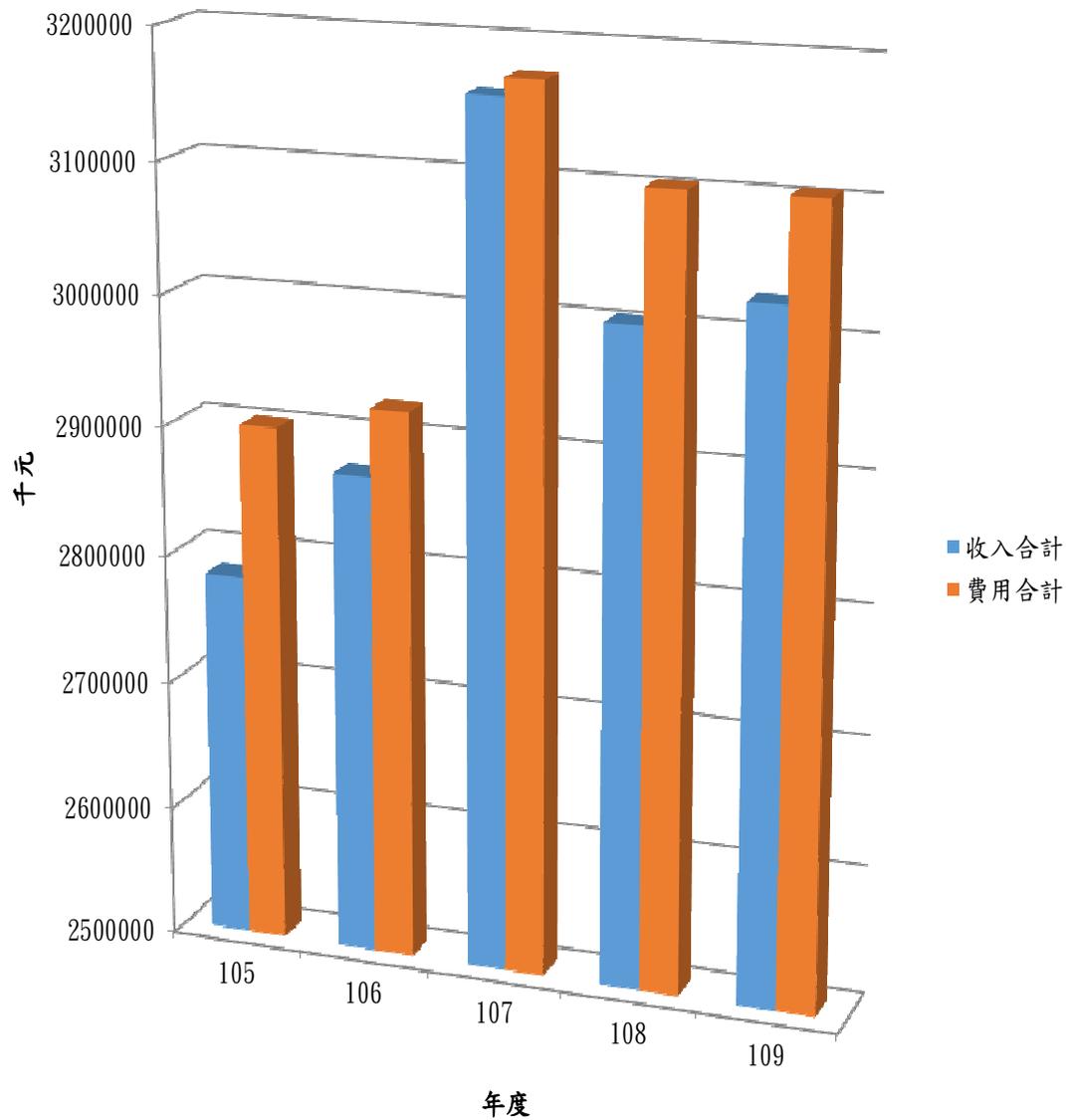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收入及短絀	109年度預算	成本與費用及賸餘	109年度預算
業務收入	2,767,376	業務成本與費用	3,027,556
教學收入	1,436,910	教學成本	2,344,651
其他業務收入	1,330,466	其他業務成本	143,330
業務外收入	259,234	管理及總務費用	378,172
本期短絀	77,946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147,410
		其他業務費用	13,993
		業務外費用	77,000
收入及短絀總額	3,104,556	成本、費用總額	3,104,556

圖3

最近五年收入與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5年度決算	106年度決算	107年度決算	108年度預算	109年度預算
收入						
業務收入		2,508,417	2,632,148	2,850,799	2,753,798	2,767,376
業務外收入		274,021	239,027	309,926	249,244	259,234
收入合計		2,782,438	2,871,175	3,160,725	3,003,042	3,026,610
費用						
業務成本與費用		2,797,361	2,825,148	3,095,732	3,044,170	3,027,556
業務外費用		103,761	97,922	78,708	58,814	77,000
費用合計		2,901,122	2,923,070	3,174,440	3,102,984	3,104,556
本期餘絀		-118,684	-51,895	-13,715	-99,942	-77,946

註：105至107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08年度預算數為法定預算數。

二、餘絀撥補之預計：

- (一)本年度預計短絀 7,794 萬 6 千元。
- (二)撥用公積 7,794 萬 6 千元以填補短絀，待填補之短絀為 0 元。
- (三)最近 5 年度皆為短絀，無賸餘分配。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 (一)預計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 3 億 9,059 萬元，包括：

1. 本期短絀 7,794 萬 6 千元，利息股利之調整 3,000 萬元，故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短絀為 1 億 0,794 萬 6 千元。

2. 調整項目 4 億 6,853 萬 6 千元，包含：

(1) 折舊 3 億 8,003 萬 4 千元(包括土地改良物 120 萬元、房屋建築 5,792 萬 9 千元、機械及設備 2 億 4,979 萬 8 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1,569 萬 3 千元、雜項設備 4,299 萬 4 千元及代管資產 1,242 萬元。)

(2) 攤銷 6,586 萬 8 千元(包括攤銷電腦軟體 2,088 萬 5 千元及其他攤銷費用 4,498 萬 3 千元。)

(3) 其他 827 萬 5 千元(包括提列退休準備金 3,447 萬 5 千元及遞延收入隨折舊及攤銷費用之提列轉列為其他補助收入 250 萬元及受贈收入 2,370 萬元。)

(4) 流動資產淨增 614 萬 1 千元，流動負債淨增 2,050 萬元。

3.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為 3 億 6,059 萬元，加計收取利息 3,000 萬元，預計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 3 億 9,059 萬元。

- (二)預計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7 億 5,386 萬 2 千元，包括減少流動金融資產 3 億 1,062 萬 1 千元及減少準備金 200 萬元；增加準備金 3 億 4,509 萬 6 千元、增加固定資產 6 億 2,771 萬元(含臺北聯合大學系統 202 萬 5 千元)，增加無形資產 1,744 萬元、遞延資產 7,623 萬 7 千元。

- (三)預計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4 億 0,691 萬 5 千元，為增加基金 4 億 0,691 萬 5 千元，包括固定資產國庫撥款增置 3 億 2,299 萬 9 千元、無形資產 980 萬元及遞延資產 7,411 萬 6 千元。
- (四)預計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4,364 萬 3 千元。
- (五)預計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3 億 1,230 萬 9 千元。
- (六)預計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3 億 5,595 萬 2 千元。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政府補助 收 入	自籌收入	合 計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2,850,799	業務收入	1,312,974	1,454,402	2,767,376	100.00	2,753,798	13,578	0.49
1,563,078	教學收入	0	1,436,910	1,436,910	51.92	1,532,076	-95,166	-6.21
752,935	學雜費收入	0	762,699	762,699	27.56	747,344	15,355	2.05
-35,204	學雜費減免	0	-38,693	-38,693	-1.40	-38,693	0	0.00
796,753	建教合作收入	0	672,884	672,884	24.31	773,425	-100,541	-13.00
48,595	推廣教育收入	0	40,020	40,020	1.45	50,000	-9,980	-19.96
1,287,721	其他業務收入	1,312,974	17,492	1,330,466	48.08	1,221,722	108,744	8.90
849,577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880,403	0	880,403	31.81	880,403	0	0.00
420,433	其他補助收入	432,571	0	432,571	15.63	323,916	108,655	33.54
17,711	雜項業務收入	0	17,492	17,492	0.63	17,403	89	0.51
3,095,732	業務成本與費用	1,506,400	1,521,156	3,027,556	109.40	3,044,170	-16,614	-0.55
2,507,711	教學成本	1,066,479	1,278,172	2,344,651	84.72	2,370,398	-25,747	-1.09
1,700,004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1,066,479	632,636	1,699,115	61.40	1,663,344	35,771	2.15
772,150	建教合作成本	0	615,121	615,121	22.23	669,554	-54,433	-8.13
35,558	推廣教育成本	0	30,415	30,415	1.10	37,500	-7,085	-18.89
121,531	其他業務成本	19,000	124,330	143,330	5.18	144,020	-690	-0.48
121,531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19,000	124,330	143,330	5.18	144,020	-690	-0.48
385,465	管理及總務費用	273,511	104,661	378,172	13.67	383,421	-5,249	-1.37
385,465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273,511	104,661	378,172	13.67	383,421	-5,249	-1.37
69,035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147,410	0	147,410	5.33	132,000	15,410	11.67
69,035	研究發展費用	147,410	0	147,410	5.33	132,000	15,410	11.67
11,989	其他業務費用	0	13,993	13,993	0.51	14,331	-338	-2.36
11,989	雜項業務費用	0	13,993	13,993	0.51	14,331	-338	-2.36
-244,933	業務賸餘(短絀)	-193,426	-66,754	-260,180	-9.40	-290,372	30,192	-10.40
309,926	業務外收入	0	259,234	259,234	9.37	249,244	9,990	4.01
35,538	財務收入	0	30,000	30,000	1.08	33,000	-3,000	-9.09
35,538	利息收入	0	30,000	30,000	1.08	33,000	-3,000	-9.09
274,388	其他業務外收入	0	229,234	229,234	8.28	216,244	12,990	6.01
176,214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0	140,000	140,000	5.06	137,326	2,674	1.95
510	違規罰款收入	0	195	195	0.01	320	-125	-39.06
82,874	受贈收入	0	75,600	75,600	2.73	76,700	-1,100	-1.43
58	賠(補)償收入	0	0	0	0.00	0	0	
14,732	雜項收入	0	13,439	13,439	0.49	1,898	11,541	608.06
78,708	業務外費用	0	77,000	77,000	2.78	58,814	18,186	30.92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政府補助 收 入	自籌收入	合 計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302	財務費用	0	0	0	0.00	0	0	
302	兌換短絀	0	0	0	0.00	0	0	
78,406	其他業務外費用	0	77,000	77,000	2.78	58,814	18,186	30.92
720	財產交易短絀	0	0	0	0.00	0	0	
77,685	雜項費用	0	77,000	77,000	2.78	58,814	18,186	30.92
231,218	業務外賸餘（短絀）	0	182,234	182,234	6.59	190,430	-8,196	-4.30
-13,715	本期賸餘（短絀）	-193,426	115,480	-77,946	-2.82	-99,942	21,996	-22.01

附註：1. 「前年度決算數」、「本年度預算數」及「上年度預算數」為全部版。

2.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法定預算數。

3. 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本年度預計收支情形如下：

一、業務收支：

- 1.業務收入27億6,737萬6千元，包括教學收入14億3,691萬元、其他業務收入13億3,046萬6千元。
- 2.業務成本與費用30億2,755萬6千元，包括教學成本23億4,465萬1千元（其中教學及研究訓輔成本含臺北聯合大學系統202萬5千元）、其他業務成本1億4,333萬元、管理及總務費用3億7,817萬2千元、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1億4,741萬元、其他業務費用1,399萬3千元。
- 3.兩者比較，業務短絀2億6,018萬元。

二、業務外收支：

- 1.業務外收入2億5,923萬4千元，係財務收入3,000萬元、其他業務外收入2億2,923萬4千元。
- 2.業務外費用7,700萬元，係為其他業務外費用。
- 3.兩者比較，業務外賸餘1億8,223萬4千元。

三、預計本年度短絀7,794萬6千元。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金 額	%		金 額	%	
		賸餘之部			
		本期賸餘			
		前期未分配賸餘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 之影響數			
		公積轉列數			
		其他轉入數			
		分配之部			
		填補累積短絀			
		提存公積			
		賸餘撥充基金數			
		解繳公庫淨額			
		其他依法分配數			
		未分配賸餘			
99,942	100.00	短絀之部	77,946	100.00	
99,942	100.00	本期短絀	77,946	100.00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 之影響數			
		其他轉入數			
99,942	100.00	填補之部	77,946	100.00	
		撥用賸餘			
99,942	100.00	撥用公積	77,946	100.00	係撥用公積填補本期短絀。
		折減基金			
		公庫撥款			
		待填補之短絀			

附註：『上年預算數』及『本年預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390,590	
本期賸餘（短絀）	-77,946	109年度短絀數7,794萬6千元。
利息股利之調整	-30,000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107,946	
調整項目	468,536	包含： 1.折舊3億8,003萬4千元(包括土地改良物120萬元、房屋建築5,792萬9千元、機械及設備2億4,979萬8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1,569萬3千元、什項設備4,299萬4千元及代管資產1,242萬元。) 2.攤銷6,586萬8千元(包括攤銷電腦軟體2,088萬5千元及其他攤銷費用4,498萬3千元。) 3.其他-其他係遞延收入隨折舊及攤銷費用之提列轉列為其他補助收入250萬元及受贈收入2,370萬元。 4.流動資產淨增614萬1千萬元，流動負債淨增2,050萬元。 5.提列退休離職準備金3,447萬5千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360,590	
收取利息	30,00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90,59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753,862	
減少流動金融資產及短期貸墊款	310,621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2,000	減少準備金200萬元，為指定用途捐贈款購置機械設備。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345,096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礦產資源	-627,710	包括國庫撥款增置3億2,299萬9千元(含臺北聯合大學系統202萬5千元)、營運資金撥充增置3億271萬1千元及其他-指定用途捐贈款購置機械設備200萬元。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93,677	國庫撥款增置8,391萬6千元，營運資金撥充增置976萬1千元。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53,86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406,915	
增加基金、公積及填補短絀	406,915	增加基金4億691萬5千元，包含： 1.固定資產3億2,299萬9千元。 2.無形資產980萬元。 3.遞延資產7,411萬6千元。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06,915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43,64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312,30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355,95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		
退休離職準備金與應付退休及離職金同額減少之金額(-)	-30,304	退休及離職準備金減少3,030萬4千元。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其他準備金與遞延收入同額增加(+) 或減少(-)之金額	90,000	校友及外界捐贈指定用於資本支出項目7,000萬元、捐贈本校學生獎學金4,000萬元及發放2,000萬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基金同額 增加(+) 或減少(-)之金額	0	財產撥入增撥基金50萬元及財產撥出折減基金50萬元。
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之金額	12,420	
盈餘分配與虧損填補之金額	-77,946	以公積填補虧損7,794萬6千元。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補充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與籌資活動包括：

1. 財產撥入增撥基金50萬元及財產撥出折減基金50萬元。
2. 撥用受贈公積填補短絀7,794萬6千元。
3. 提列退休離職準備金，編列「退休離職準備金」及「應付退休及離職金」減少3,030萬4千元。
4. 其他準備金與遞延收入同額增加1億1,000萬元及減少2,000萬元，係收到外界指定用途為資本支出之捐贈款7,000萬元、捐贈本校學生獎學金4,000萬元及發放2,000萬元。
5. 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數1,242萬元，依教育部98.12.10台會(一)字第0980211858號函轉行政院主計處98.11.18研商特種基金代管資產帳務處理及報表表達等事宜會議紀錄之結論辦理，當提列代管資產之折舊時，同額將應付代管資產轉列受贈公積。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單 價(元)	金 額	
教學收入	人			1,436,910	
學雜費收入	人	12,934	58,968.53	762,699	學雜費收入7億6,269萬9千元，估如列數包括： 1. 研究所1億5,710萬1千元。 2. 大學部四技3億2,131萬元。 3. 二技在職專班163萬5千元。 4. 碩士在職專班1億7,717萬元。 5. 進修部四技一般及產學班1億135萬5千元。 6. 暑修班收入184萬5千元。(1,025元*600人次*3學分) 7. 產業碩士專班104萬2千元。 8. 五專-智慧與自動化工程科124萬1千元。
日間部	人	9,645	50,029.96	482,539	
研究所	人	3,259	48,205.28	157,101	
大學部	人	6,300	51,001.59	321,310	
四年制	人	6,300	51,001.59	321,310	
專科部	人	60	20,683.33	1,241	
五年制	人	60	20,683.33	1,241	
在職進修專班	人	26	40,076.92	1,042	
暑修班	人			1,845	
夜間部	人	3,289	85,180.91	280,160	
在職進修專班	人	3,289	85,180.91	280,160	
學雜費減免				-38,693	學雜費減免3,869萬3千元，估如列數包括： 1. 軍公教遺族40萬9千元。 2. 現役軍人子女5千元。 3. 身心障礙學生168萬元。 4.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1,349萬9千元。 5. 低收入戶學生693萬6千元。 6. 中低收入戶學生118萬元。 7. 原住民籍學生417萬3千元。 8. 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65萬9千元。 9. 弱勢助學減免1,015萬2千元。
建教合作收入				672,884	建教合作收入，估如列數包括： 1. 產學合作收入2億45萬5千元，含公營企業等委辦計畫案等1億6,000萬元、代施檢驗700萬元及技術服務110萬元、廠商先期技術移轉權利金收入2,960萬元及產碩專班企業款275萬5千元。 2. 科技部科研補助計畫3億2,242萬9千元。 3. 其他政府機關委辦計畫1億5,000萬元。
產學合作收入				200,455	
政府科研補助收入				322,429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單 價(元)	金 額	
政府委託辦理收入				150,000	
推廣教育收入				40,020	推廣教育收入(學分班1,560萬元、非學分班2,442萬元)4,002萬元。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 明
其他業務收入	1,330,466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880,403	教育部補助教學、研究及發展活動費等經常支出之收入。
教育部核給年度補助	880,403	
其他補助收入	432,571	各級政府機關專案或其他類型補助款，屬經常支出用途者。
雜項業務收入	17,492	係招生報名費收入如估列數包括： 1. 研究所招生報名費769萬6千元。 2. 日間部四技各項招生報名費275萬5千元。 3. 轉學考招生報名費33萬元。 4. 承辦測驗中心四技二專及二技統測試務工作款331萬1千元。 5. 五專北區聯合免試入學報名費1萬5千元。 6. 進修部碩士在職專班(含EMBA班及境外專班)報名費268萬5千元。 7. 進修部四技產學訓專班招生及四技一般班招生報名費70萬元。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外收入	259,234	
財務收入	30,000	
利息收入	30,000	利息收入，如估列數。
其他業務外收入	229,234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40,000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估如列數，包括： 1. 網路使用費收入1,042萬7千元。 2. 學生宿舍收入3,379萬6千元。 3. 停車場地收入1,050萬元。 4. 學校活動場地出借收入2,904萬元。 5. 委外廠商場地收入2,880萬元。 6. 其他場地出借收入2,743萬7千元。
違規罰款收入	195	圖書館逾期還書罰金等19萬5千元。
受贈收入	75,600	募款捐助收入，如估列數。
雜項收入	13,439	雜項收入估如列數，包括： 1. 規費收入37萬7千元，為成績單證明書等各項工本費收入。 2. 供應收入8萬6千元，為招標文件收入8萬元及館際合作收入6千元。 3. 其他1,297萬6千元，為校園徵才收入60萬元、實習博覽會20萬元、廢品出售收入60萬元、專利申請及維護等收入1,157萬6千元。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教學成本		1,066,479	1,278,172			2,344,651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人	1,066,479	632,636	12,934.00	131,368.10	1,699,115
用人費用		686,322	239,941			926,263
正式員額薪資		616,434	9,334			625,768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6,974	108,500			115,474
超時工作報酬			5,500			5,500
獎金			71,646			71,646
退休及卹償金			44,961			44,961
福利費		62,914				62,914
服務費用		82,373	262,894			345,267
水電費			22,844			22,844
郵電費		700	1,960			2,660
旅運費		1,500	23,094			24,59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0,179	6,824			17,00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00	41,849			42,049
保險費			2,500			2,500
一般服務費		52,384	109,686			162,070
專業服務費		17,410	54,137			71,547
材料及用品費		31,279	44,735			76,014
使用材料費		17,359	22,600			39,959
用品消耗		13,920	22,135			36,055
商品及醫療用品						
租金與利息		10,259	8,205			18,464
地租及水租		396	2,100			2,496
房租		1,207	2,250			3,457
機器租金		7,000	650			7,65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080	2,205			3,285
什項設備租金		576	1,000			1,576
折舊、折耗及攤銷		224,046	41,517			265,56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204,365	40,249			244,614
攤銷		19,681	1,268			20,949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50			150
消費與行為稅						
規 費			150			15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32,200	35,194			67,394
會費			639			639
捐助、補助與獎助		25,000	7,162			32,162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7,200	25,893			33,093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2,370,398			2,507,711
12,868.00	129,262.05	1,663,344	12,995.00	130,819.85	1,700,004
		948,623			855,183
		645,768			588,115
		115,474			108,417
		5,500			4,869
		74,006			65,188
		44,961			41,499
		62,914			47,096
		319,263			398,451
		27,813			24,992
		2,660			1,938
		19,291			22,081
		15,003			20,604
		33,467			33,527
		2,500			2,386
		158,982			189,118
		59,547			103,805
		71,699			86,120
		33,959			48,607
		37,740			37,503
					10
		15,759			21,862
		496			1,561
		2,957			4,554
		7,650			11,993
		3,080			2,054
		1,576			1,700
		250,630			251,706
		229,740			229,039
		20,890			22,668
		150			203
					1
		150			202
		57,220			84,624
		200			391
		41,470			38,001
		14,050			42,245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1,500		1,500
其他					
其他費用					
建教合作成本			615,121		615,121
用人費用			100,000		100,0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00,000		100,000
服務費用			215,035		215,035
水電費			26,000		26,000
郵電費			800		800
旅運費			20,243		20,24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3,490		13,49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750		2,750
保險費			250		250
一般服務費			114,200		114,200
專業服務費			37,302		37,302
材料及用品費			103,931		103,931
使用材料費			23,200		23,200
用品消耗			80,731		80,731
租金與利息			11,000		11,000
地租及水租			500		500
房租			5,200		5,200
機器租金			3,300		3,3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000		1,000
什項設備租金			1,000		1,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0,175		50,17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47,583		47,583
攤銷			2,592		2,592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30		30
消費與行為稅					
規 費			30		3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費			134,950		134,950
會費					
捐助、補助與獎助			130,000		130,00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 助（濟）			4,950		4,95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賠償給付					
其他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1,500			3,987
					1,856
					1,856
		669,554			772,150
		100,000			102,519
		100,000			102,519
		241,762			296,595
		32,000			25,146
		800			825
		25,970			33,430
		13,490			10,387
		2,750			2,881
		250			308
		127,200			133,217
		39,302			90,400
		128,200			142,898
		30,200			23,749
		98,000			119,149
		12,000			19,875
		500			596
		5,200			13,202
		3,300			4,000
		1,000			1,292
		2,000			783
		52,612			61,094
		48,332			53,958
		4,280			7,136
		30			143
					128
		30			14
		134,950			146,306
					86
		130,000			138,244
		4,950			6,989
					986
					2,700
					2,700
					2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其他費用					
推廣教育成本			30,415		30,415
用人費用			14,000		14,0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4,000		14,000
服務費用			11,748		11,748
郵電費			150		150
旅運費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660		1,66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保險費			130		130
一般服務費			6,250		6,250
專業服務費			3,558		3,558
材料及用品費			4,168		4,168
使用材料費			788		788
用品消耗			3,380		3,380
租金與利息			50		50
地租及水租			20		20
房租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什項設備租金			30		30
折舊、折耗及攤銷			449		4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449		449
攤銷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規 費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 （濟）與交流活動費					
捐助、補助與獎助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 助（濟）					

附註：『本年預算數』、『上年預算數』及『前年決算數』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合 計			合 計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數 量	平均單位 成本(元)	金 額
					20
		37,500			35,558
		20,000			12,197
		20,000			12,197
		11,748			14,809
		150			92
					115
		1,660			1,220
					58
		130			92
		6,250			6,449
		3,558			6,782
		5,280			4,916
		800			701
		4,480			4,215
		50			448
		20			89
					214
					75
		30			70
		422			553
		422			551
					2
					40
					40
					2,596
					906
					1,69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0 教學成本	包含： 1.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16億9,911萬5千元。(含臺北聯合大學系統202萬5千元) 2. 建教合作成本6億2,084萬8千元。 3. 推廣教育成本3,041萬5千元。
510301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教學研究及訓輔費用所發生一切必要成本。
510301-1000 用人費用	用人費用9億2,626萬3千元。
510301-1100 正式員額薪資	教師526人及助教73人之薪俸、加給、超鐘點費、導師費及優秀人才彈性薪資等。
510301-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兼任教師鐘點費、專任教師兼職進修部鐘點費及進修部教學與行政人員工作費。
510301-1300 超時工作報酬	員工超時加班費、不休假加班費及值日(夜)值勤支領之費用等。
510301-1500 獎金	教師及助教一個半月之年終獎金。
510301-1600 退休及卹償金	教師及助教退撫基金補助。
510301-1800 福利費	1. 教師及助教之公、健保，保險補助之給付。 2. 現職人員婚喪、生育、子女教育補助、健康檢查補助、休假旅遊補助及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等。
510301-2000 服務費用	
510301-2100 水電費	校區水費、電費及其他動力費等。
510301-2200 郵電費	郵費、電話費及數據通信費。
510301-2300 旅運費	編列教學及研究所需之因公出差國內旅費、國外旅費、大陸地區旅費、專力費、貨物運費及短程洽公車資，包括： 一、國內出差旅費231萬6千元，其中政府補助收入支應150萬元，自籌收入支應81萬6千元。 二、國外旅費編列1,432萬8千元，全數由自籌收入支應，包括： 1. 推動科技研究發展經費85萬1千元，係與國外大學學術合作及專家學者連繫等國外旅費。 2. EMBA班國外旅費676萬2千元，其中屬交流、訪問經費148萬5千元，為泰國境外班教師赴當地上課旅費及赴國外大學進行學術參訪等交流活動、出國進修研習受訓旅費505萬6千元；另22萬1千元為參加AACSB認證國際研討會議(波士頓)。(參加國際會議性質) 3. 訪問並與他校簽屬合作協議178萬2千元(訪問性質)及參加國際會議等旅費493萬3千元。 4. 本校出國計畫如獲有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前揭補助計畫於實際執行時，國外旅費超過預算部分將併決算辦理。 三、大陸地區旅費編列585萬2千元，全數由自籌收入支應，包括： 1. EMBA班大陸地區旅費397萬元，係屬交流、訪問經費，包括赴大陸華南及上海境外專班授課旅費等。 2. 前往北京拜訪大陸合作學校北京科技大學、北京工業大學及天津大學洽談科研合作34萬8千元。(參加國際會議性質) 3. 前往福建推動陸二技招生20萬元。(屬於交流訪問經費) 4. 赴華東參加華東校友會20萬2千元。(屬於交流訪問 經費) 5. 前往瀋陽拜訪東北大學、瀋陽工業大學、瀋陽大學21萬2千元(屬於交流訪問經費)及參加國際會議籌旅費73萬4千元。 6. 前往澳門及香港參加高等教育展18萬6千元。 四、專力費、貨物運費及短程洽公車資209萬8千元。
510301-2400	編列校訊、學報、手冊、文件等製版、印刷、裝訂費用，及配合招生宣傳之廣告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費、業務宣導費。包括： 一、印刷及裝訂費用1,337萬9千元，由政府補助收入支應1,017萬9千元，自籌收入支應320萬元，係校訊、學報、手冊、文件等製版、印刷、裝訂費用。 二、廣告費 331萬6千元，全數由自籌收入支應，係徵聘各系所教師、學校形象廣告及EMBA境外專班招生等廣告費。 三、業務宣導費30萬8千元，全數由自籌收入支應，係技職校院及大學博覽會參展海報、宣傳、製作等業務宣導費。
5103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學校館舍運動場、儀器設備及辦公器具、出租學校活動場所、停車場地等修理保養費。
510301-2600 保險費	含學生團體保險145萬6千元(學生人數12,934人*100元+全額補助清寒學生16萬3千元(300人*(642-100)元)及其他保險費。
510301-2700 一般服務費	一、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編列1億5,324萬元，由政府補助收入支應5,228萬元，自籌收入支應1億96萬元。進用契僱人力包括： 1.進修部約僱人員、校務基金進用專案教師及行政組員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5,200萬元，約計130人。 2.業務臨時工之酬金、勞健保費及勞工退休準備金1,736萬元，約計90人。 3.輔導中心輔導老師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及離職儲金200萬元，約計4人。 4.約聘研究型助理教授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2,700萬元，約計55人。 5.捐贈計畫助理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260萬元，約計9人。 6.政府機關補助計畫助理及臨時工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或離職儲金5,228萬元，約計130人。 二、廢棄物清運外包所需之費用。 三、編列教師及助教體育、文康活動、各項競賽之訓練指導費、獎品、服裝、用品等，預算員額599人，每人年2,000元，共119萬8千元。
510301-2800 專業服務費	專業服務費編列7,154萬7千元，由政府補助收入支應1,741萬元及自籌收入支應5,413萬7千元。包括： 一、編列講習訓練鐘點費及演講費、稿費、出席審查費(含論文口試費)、論文指導費等3,569萬9千元，由政府補助收入支應818萬元及自籌收入支應2,751萬9千元。 二、編列工程管理諮詢費、委託檢驗認證、研討訓練、舉辦電腦、英文等鑑定考試及系統維護、購買套裝軟體及其他專業服務等費用3,584萬8千元，由政府補助收入支應923萬元及自籌收入支應2,661萬8千元。
5103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1-3100 使用材料費	原料、物料、燃料、油脂及設備零件等費用。(含臺北聯合大學系統81萬元)
510301-3200 用品消耗	辦公用品、實驗用品、醫療用品及報章雜誌、服裝、食品、環境美化及其他用品消耗等費用。
510301-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1-4100 地租及水租	場地租金。
510301-4200 房租	一般房屋租金及宿舍租金。
510301-4300 機器租金	機械設備租金、電腦軟硬體租金及使用費。
510301-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車輛及電信網路設備等租金。
510301-4500 什項設備租金	影印機等什項設備租金。
51030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1-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其他建築折舊，採用直線法。
510301-5900 攤銷	電腦軟體、專利權及遞延費用之攤銷，採用直線法。
5103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0301-6800 規 費	繳納各項規費。
5103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301-7100 會費	各學術團體之會費63萬9千元，由自籌收入支應。包含： 1. 中華民國國立大學校院協會常年會費2萬元。 2. 台灣化學工程學會會費2萬元。 3. 中國工程師團體會員常年會費6萬元。 4. 中華民國機械工程學會會費2萬元。 5. 大專校院體育總會會費2萬元。 6. 中華民國大學校院藝文中心協會會費2萬元。 7. 中華圖書資訊館際合作協會及OCLC編目聯盟會費2萬元。 8. 台北市諮商心理師公會會費2萬元。 9. 土木水利工程學會、自動化控制學會及光電工程學會等各項會費43萬9千元。
5103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 獎助學員生給與及捐贈款支付學生獎助學金等。（含臺北聯合大學系統121萬5千元） 2. 依教育部105年度11月11日臺教(技)二字第1050150528號函，為提升本校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硬軟體設施與強化技職教育品質，自105年度起以自籌收入補助北科附工300萬元。
510301-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1. 編列推動科技研究發展獎勵費用170萬2千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註：推動科技發展經費255萬3千元，計算公式為： 80萬元+經常性支出20億7,731萬元*基本比例0.03%*教師人數加權1.5*研究生比例加權1.25*系所比例加權1.50，其中85萬1千元作為推動科技發展相關之國外旅費)。 2. 編列教師論文發表獎勵費用、各項競賽優秀員工及學生之獎勵費用等。
510301-7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各項競賽代表隊代表學校參加比賽報名費、參賽者之交通、膳宿等相關費用。
510303 建教合作成本	編列經費6億1,512萬1千元。
510303-1000 用人費用	
510303-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編列專任教師辦理科技部科研補助計畫、政府委辦研究計畫及產學合作計畫之兼職酬金。
510303-2000 服務費用	
510303-2100 水電費	編列研究計畫分攤之水、電等費用。
510303-2200 郵電費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郵資、電話等費用。
510303-2300 旅運費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國內外出差旅費、專力費及短程車資，其中國外旅費1,060萬1千元，大陸地區旅費167萬2千元係因應建教專案計畫之實需。
510303-24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印刷裝訂1,000萬元、廣告費319萬元及業務宣導費30萬元等。
510303-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設備修繕維護費。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0303-2600 保險費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保險費。
510303-2700 一般服務費	一、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計時計件人員酬金(專兼任助理工作費、約聘人員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及離職儲金)1億0,920萬元,約計1,300人,由自籌收入支應。 二、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加工費100萬元、執行計畫所需委外系統整合測試評估及廢棄物清運外包費400萬元。
510303-2800 專業服務費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講習訓練授課鐘點費及演講費、稿費及出席審查1,100萬元、檢驗認證、考選訓練、系統維護、購買套裝軟體等費用。
510303-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3-3100 使用材料費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物料、油脂及設備零件等費用。
510303-3200 用品消耗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辦公用品、報章雜誌及化學實驗用品等費用。
510303-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3-4200 房租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房屋租金。
510303-4300 機器租金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機械設備、電腦硬、軟體及使用費等租金。
510303-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10303-4500 什項設備租金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之雜項設備租金。
510303-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3-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編列執行計畫其他建築之折舊,採用直線法。
510303-5900 攤銷	編列執行計畫電腦軟體及專利權之攤銷,採用直線法。
510303-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0303-6800 規費	編列執行計畫所需繳納政府機關規費等。
510303-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0303-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編列執行計畫獎助學員生給與1億3,000萬元。
510303-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編列執行計畫獎勵研究及產學合作等傑出優良相關費用。
510304 推廣教育成本	編列經費3,041萬5千元。
510304-1000 用人費用	
510304-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推廣教育學分、非學分班等授課鐘點費。
510304-200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教學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服務費用	
510304-2200 郵電費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郵費及電話費。
510304-24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印刷裝訂88萬元 2.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學分、非學分班等招生廣告費70萬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3.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業務宣導費8萬元，由自籌收入支應。
510304-2600 保險費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保險費。
510304-2700 一般服務費	辦理推廣教育計畫助理人員薪資、獎金、勞健保費、離職儲金等625萬元，約計25人，由自籌收入支應。
510304-2800 專業服務費	推廣教育計畫所需之演講、會議出席費等257萬8千元及其他專業服務費用。
510304-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0304-3100 使用材料費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物料。
510304-3200 用品消耗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辦公用品及食品等費用。
510304-4000 租金與利息	
510304-4100 地租及水租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場地租金。
510304-4500 什項設備租金	辦理推廣教育所需之什項設備租金。
510304-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0304-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推廣教育計畫機械設備之折舊，採用直線法。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21,531	144,020	其他業務成本	19,000	124,330	143,330
121,531	144,020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19,000	124,330	143,330
121,531	144,020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19,000	124,330	143,330
121,531	144,02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9,000	124,330	143,330

附註：『前年決算數』、『上年預算數』及『本年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3000 其他業務成本 513001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513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3001-7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p>編列學生公費及獎勵金1億4,333萬元。</p> <p>為支付學生公費及獎助學金。</p> <p>政府補助收入支應：台灣獎學金及教育部補助本校外籍生獎學金、弱勢助學獎助金共1,900萬元。</p> <p>自籌收入支應：編列研究生獎助學金3,000萬元、大學部生活助學金2,245萬元、清寒學生助學金100萬元、軍公教遺族獎學金35萬元、特教獎助學金55萬元、其他獎勵金(如書卷獎)522萬元；優秀國際生獎學金2,400萬元(博士1,700萬元、碩士700萬元)、僑生獎學金195萬元，學生出國研修獎學金140萬元、出國留學獎學金300萬元、菁英碩士班獎學金144萬元、博士生獎學金1,200萬元、其他獎學金(捐贈)2,097萬元，合共1億2,433萬元。</p>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385,465	383,421	管理及總務費用	273,511	104,661	378,172
385,465	383,421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273,511	104,661	378,172
206,047	220,233	用人費用	175,218	45,015	220,233
121,161	132,524	正式員額薪資	132,524		132,524
	2,5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 資		2,500	2,500
5,151	8,412	超時工作報酬		8,412	8,412
30,222	33,188	獎金	16,480	16,708	33,188
18,112	17,395	退休及卹償金		17,395	17,395
31,381	26,203	福利費	26,203		26,203
19	11	提繳費	11		11
45,826	35,494	服務費用		37,494	37,494
2		水電費			
357	200	郵電費		200	200
102	434	旅運費		434	434
706	90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902	902
9,133	7,46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9,463	9,463
308	370	保險費		370	370
30,727	21,352	一般服務費		21,352	21,352
3,545	3,787	專業服務費		3,757	3,757
946	986	公共關係費		1,016	1,016
3,662	5,540	材料及用品費		5,540	5,540
1,045	2,840	使用材料費		2,840	2,840
2,617	2,700	用品消耗		2,700	2,700
219	200	租金與利息		200	200
219	200	什項設備租金		200	200
129,210	121,464	折舊、折耗及攤銷	98,293	15,922	114,215
71,584	72,660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折舊	59,000	15,468	74,468
12,348	12,4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 舊	12,420		12,420
45,278	36,404	攤銷	26,873	454	27,327
126	16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		160	160
80	50	消費與行為稅		50	50
46	110	規 費		110	110
373	330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330	330
	30	會費		30	30
355	300	補貼（償）、獎勵		300	30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慰問與救助（濟）			
18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2		其他			
2		其他費用			

附註：『前年決算數』、『上年預算數』及『本年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50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編列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3億7,817萬2千元。
515001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為本校行政管理部門所發生或攤計之各項費用。
515001-1000 用人費用	
515001-1100 正式員額薪資	編列職員154人、警員5人、技工27人、工友40人之薪俸、加給及考績晉級。
515001-12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進修部教學與行政人員工作費。
515001-1300 超時工作報酬	編列員工趕辦具有時效性重要業務之超時加班費、不休假加班費及值班費。
515001-1500 獎金	員工考績獎金及一個半月之年終獎金。
515001-1600 退休及卹償金	編列職員依規定提撥之退撫基金學校負擔部份及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技工(友)因退休退(離)職、資遣之給付等。
515001-1800 福利費	1. 員工之公、勞、健保，保險補助之給付。 2. 現職人員婚喪、生育、子女教育補助、健康檢查補助、不休假旅遊補助費及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等。
515001-1900 提繳費	技工及工友薪資提繳費。
515001-2000 服務費用	
515001-2200 郵電費	郵費及電話費。
515001-2300 旅運費	一、編列員工國內出差旅費，由自籌收入支應。 二、國外旅費及大陸地區旅費未編列。 三、編列貨物運送及短程洽公車資，由自籌收入支應。
515001-24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自籌收入支應： 1. 文件書表等印刷裝訂費。 2. 徵聘職員登報廣告費28萬4千元。 3. 學生就業生涯宣導、學校研究及對公民營廠商之業務宣導費16萬5千元。
5150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學校館舍及辦公器具等修理保養費。
515001-2600 保險費	全校房舍、公務車輛、現金等保險費用。
515001-2700 一般服務費	自籌收入支應： 1. 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行政人力契僱化實施原則，有關控留職缺以契僱進用人員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或離職儲金1,600萬元，以上約計31人。 2. 全校廁所清潔、垃圾清運等因業務量增加，為維持校內環境清潔衛生編列外包費390萬元。 3. 實驗室安全衛生管理工作、環保及廢液、過期廢藥品處理與清運費用等100萬元。 4. 員工體育、文康活動、競賽之訓練指導費、獎品、服裝、用品等，預算員額226人，每人年2,000元，共45萬2千元。
515001-2800 專業服務費	自籌收入支應： 講習訓練鐘點費、演講費、稿費及出席審查費48萬7千元、律師公費、委託檢驗認證費、委託訓練費、電子計算機軟體服務費及其他專業服務費等。
515001-2900 公共關係費	凡為應學校校務發展，有宴客招待、婚喪賀儀、餽贈等相關支出均屬之。其支用資格為辦理公共關係事務人員得依業務實際需要提出需求，經行政程序核准，報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50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支公共關係費用。本校並未規範各支用者各別支用上限，本年度預算編列101萬6千元，係由秘書室專責管控，在預算額度內統籌支應。上年度預算數98萬6千元，前年度決算數94萬6千元。 全部版：107年度決算數94萬6千元，108年度預算數98萬6千元，本年度預算數101萬6千元。 政府補助收入支應：107年度決算數0元，108年度預算數0千元，本年度未編列。 自籌收入支應：107年度決算數94萬6千元，108年度預算數98萬6千元，本年度預算數101萬6千元。
515001-3100 使用材料費	物料、燃料、油脂及設備零件等費用。
515001-3200 用品消耗	辦公事務用品、報章雜誌、服裝、食品及校園環境美化等費用。
515001-4000 租金與利息	
515001-4500 什項設備租金	影印機等雜項設備租金。
515001-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15001-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土地改良物折舊費用，採用直線法。
515001-57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代管資產折舊費用，採用直線法。
515001-5900 攤銷	電腦軟體、專利權及遞延費用之攤銷，採用直線法。
515001-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15001-6500 消費與行為稅	公務車輛使用牌照稅等。
515001-6800 規 費	各項行政規費及公務車輛燃料使用費等。
515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5001-7100 會費	參加學術團體會費，為中華民國國立科技大學校院協會會費3萬元。
515001-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優秀員工獎勵費用。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69,035	132,000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147,410		147,410
69,035	132,000	研究發展費用	147,410		147,410
212		用人費用			
212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 資			
32,484	72,992	服務費用	72,992		72,992
22		郵電費			
200	513	旅運費	513		513
1,355	1,365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365		1,365
2,867	18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83		183
21,004	61,210	一般服務費	61,210		61,210
7,036	9,721	專業服務費	9,721		9,721
34,772	58,131	材料及用品費	73,541		73,541
22,088	32,251	使用材料費	46,961		46,961
12,685	25,880	用品消耗	26,580		26,580
1,080	621	租金與利息	621		621
249	475	房租	475		475
752		機器租金			
	146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146		146
78		什項設備租金			
1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			
1		規 費			
460	256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256		256
30		會費			
430		捐助、補助與獎助			
	256	補貼（償）、獎勵 、慰問與救助（濟）	256		256
26		其他			
26		其他費用			

附註：『前年決算數』、『上年預算數』及『本年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6000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1億4,741萬元。
516001 研究發展費用	
516001-2000 服務費用	
516001-2300 旅運費	研究發展計畫所需之國內旅運費及貨物運送費用。
516001-24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研究發展計畫所需之文件書表等印刷裝訂費。
516001-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研究發展計畫所需之設備修繕維護費。
516001-2700 一般服務費	研究發展計畫所需之專兼任助理工作費、約聘人員薪資、勞健保費、勞退金或離職儲金6,121萬元，約計190人。
516001-2800 專業服務費	研究發展計畫所需之講習訓練鐘點費、演講費、稿費及出席審查費419萬元、委託考選訓練費及其他專業服務費用。
516001-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16001-3100 使用材料費	研究發展計畫所需之物料費用。
516001-3200 用品消耗	研究發展計畫所需之辦公用品、化學實驗用品、食品及其他消耗用品等費用。
516001-4000 租金與利息	
516001-4200 房租	研究發展計畫所需之房屋租金。
516001-44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研究發展計畫所需之車輛租金。
516001-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16001-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研究發展計畫所需之獎勵研究等相關費用。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1,989	14,331	其他業務費用		13,993	13,993
11,989	14,331	雜項業務費用		13,993	13,993
11,989	14,331	服務費用		13,993	13,993
11,989	14,331	專業服務費		13,993	13,993

附註：『前年決算數』、『上年預算數』及『本年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其他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519800 其他業務費用	雜項業務費用1,399萬3千元。
519898 雜項業務費用	辦理校內四技各項招生、轉學考招生、研究所、進修部四技產學訓專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四技二專、二技統測等招生業務所支付之試務費用。
519898-2000 服務費用	
519898-2800 專業服務費	辦理校內四技各項招生、轉學考招生、研究所、進修部四技產學訓專班、碩士在職專班及四技二專、二技統測等招生業務所支付之試務費用。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78,708	58,814	業務外費用		77,000	77,000
302		財務費用			
302		兌換短絀			
302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 付			
302		各項短絀			
78,406	58,814	其他業務外費用		77,000	77,000
720		財產交易短絀			
720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 付			
720		各項短絀			
77,685	58,814	雜項費用		77,000	77,000
1,082	1,000	用人費用		1,000	1,000
178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 資			
904	1,000	超時工作報酬		1,000	1,000
38,382	36,394	服務費用		38,145	38,145
9,243	10,540	水電費		10,540	10,540
225	600	郵電費		600	600
11		旅運費			
298	18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80	180
9,650	10,374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0,374	10,374
2		保險費			
13,450	12,000	一般服務費		13,500	13,500
5,502	2,700	專業服務費		2,951	2,951
4,104	3,300	材料及用品費		4,800	4,800
847	1,000	使用材料費		1,000	1,000
3,257	2,300	用品消耗		3,800	3,800
1,822	4,000	租金與利息		4,000	4,000
5	2,000	地租及水租		2,000	2,000
1,638	2,000	房租		2,000	2,000
5		機器租金			
36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138		什項設備租金			
15,801	5,5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15,500	15,500
270	500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折舊		500	500
15,531	5,000	攤銷		15,000	15,000
5,149	5,555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		5,555	5,555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 應	合 計
1,012	20	土地稅		20	20
8	35	房屋稅		35	35
4,120	5,500	消費與行為稅		5,500	5,500
8		規 費			
5,402	3,065	會費、捐助、補助、 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 動費		8,000	8,000
2		會費			
146	3,0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3,000	3,000
5,058	65	補貼（償）、獎勵 、慰問與救助（濟）		5,000	5,000
196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4,495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 付			
4,495		各項短絀			
1,449		其他			
1,449		其他費用			

附註：『前年決算數』、『上年預算數』及『本年預算數合計』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520200 其他業務外費用	雜項費用7,700萬元。
520298 雜項費用	辦理雜項計畫案及學生宿舍相關業務所需支付之各項費用。
520298-1000 用人費用	
520298-1300 超時工作報酬	學生宿舍管理人員所需之超時工作報酬。
520298-2000 服務費用	
520298-2100 水電費	自籌收入支應： 學生宿舍所需支付之電費770萬元、水費220萬元及氣體費64萬元。
520298-2200 郵電費	學生宿舍之電話費。
520298-24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雜項計畫案及學生宿舍管理所需之印刷裝訂。
520298-25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自籌收入支應： 學生宿舍相關設施維護，含宿舍修護費1,000萬元。
520298-2700 一般服務費	自籌收入支應： 1.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進用學生宿舍管理聘用行政組員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550萬元，約計9人。 2.本校停車場聘請保全人員所需之外包費535萬元，約計15人。 3.學生宿舍廁所清潔265萬元，約計12人。
520298-2800 專業服務費	學生宿舍管理所需之其他專業服務費。
520298-3000 材料及用品費	
520298-3100 使用材料費	雜項計畫及學生宿舍管理所需之物料。
520298-3200 用品消耗	雜項計畫及學生宿舍管理所需之辦公用品、開會誤餐及其他用品消耗等。
520298-4000 租金與利息	
520298-4200 房租	新北高工及南港高工宿舍之租金。
520298-50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520298-5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學生宿舍依直線法提列折舊之費用，由自籌收入支應。
520298-5900 攤銷	學生宿舍之遞延費用依直線法攤提之攤銷費用。
520298-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20298-6200 土地稅	土地地價稅。
520298-6400 房屋稅	房屋稅。
520298-6500 消費與行為稅	委外經營管理場地營業稅。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說 明
520298-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520298-7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場地管理績優獎勵相關費用。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0	0	110,000	437,271	3,900	76,539
分年性項目	0	0	80,000	0	0	0
自籌收入支應	0	0	80,000	0	0	0
一次性項目	0	0	30,000	437,271	3,900	76,539
政府補助收入支應	0	0	0	248,060	1,900	73,039
自籌收入支應	0	0	30,000	189,211	2,000	3,500
合 計	0	0	110,000	437,271	3,900	76,539

附註：『項目合計』為全部版。

林森校區校舍重建工程之工程管理費，係依據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第四點規定編列。本校林森校區校舍重建工程之直接工程費(不含稅)2億4,596萬3千元，工程管理費為222萬2千元，其計算方式為： $(500萬元*3\%+2,000萬元*1.5\%+7,500萬元*1\%+1億4,596萬3千元*0.7\%)=222萬2千元$ ，106年度編列74萬元、107年度編列25萬元、108年度編列25萬元、109年度編列25萬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合 計	說 明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其 他	小 計			
0	0	0	0	627,710	0	627,710	
0	0	0	0	80,000	0	80,000	
0	0	0	0	80,000	0	80,000	林森校區校舍重建工程共地下3層、地上11層，總樓地板面積4,530平方公尺，總工程經費2億8,260萬元，全數由本校營運資金支應。本案分6年編列(105-110年)，本(109)年度編列8,000萬元。
0	0	0	0	547,710	0	547,710	
0	0	0	0	322,999	0	322,999	1. 全校各單位所須購置之儀器、電腦等相關設備、專項儀器設備、校區各專項設施及其他提升教學研究績效之機械設備等 2億4,806萬元。(含臺北聯合大學系統202萬5千元) 2. 全校各單位所須購置之通訊科技與交通教學等相關設備190萬元。 3. 全校各單位購置之圖書及電子期刊等 6,403萬9千元。 4. 全校各單位所須購置之雜項設備900萬元。
0	0	0	0	224,711	0	224,711	1. 配合精勤樓完工使用進駐之必要裝修及傢俱設備工程3,000萬元。 2. 各項專班教學所需資訊設備200萬元。 3. 科技部科研補助計畫、政府委辦研究計畫及產學合作計畫案須購置之機械設備4,000萬元。 4. 指定用途捐贈款所購置設備200萬元。 5. 科技部科研補助計畫、政府委辦研究計畫及產學合作計畫須購置之交通運輸設備200萬元。 6. 各項專班所須購置之雜項設備50萬元。 7. 科技部科研補助計畫、政府委辦研究計畫及產學合作計畫案須購置之雜項設備300萬元。 8. 技術研究院設備1億4,521萬1千元。
0	0	0	0	627,710	0	627,71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項 目	自 有 資 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 資 產	國庫撥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302,711	0	322,999	2,000
分年性項目	80,000	0	0	0
一次性項目	222,711	0	322,999	2,000
合 計	302,711	0	322,999	2,000

附註：『自有資金』、『外借資金』及『合計』為全部版。

自有資金-其他：係民間指定用途資本支出捐贈款購置機械設備200萬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		外 借 資 金				合 計	
小	計	國內借款	國外借款	小	計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627,710	100.00	0	0	0	0.00	627,710	100.00
80,000	100.00	0	0	0	0.00	80,000	12.74
547,710	100.00	0	0	0	0.00	547,710	87.26
627,710	100.00	0	0	0	0.00	627,710	100.0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項 目	全 部 計					
	資 金 來 源					
	投 總 資 額	自 有 資 金			外借資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 資 產	國庫撥款	其 他	外借資金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830,310	505,311	0	322,999	2,000	0
分年性項目	282,600	282,600	0	0	0	0
一次性項目	547,710	222,711	0	322,999	2,000	0
合 計	830,310	505,311	0	322,999	2,000	0

附註：『全部計畫』及『預算數』為全部版。

一、自有資金-其他：係民間指定用途資本支出捐贈款購置機械設備200萬元。

二、分年性項目係為：林森校區校舍重建工程：本工程投資總額2億8,260萬元，分6年編列(105-110年)，截至本年度累計數為24,939萬元。各年度分配額為105年度1,000萬元、106年度1,000萬元及107年度5,856萬元、108年度9,083萬元、109年度8,000萬元、110年度3,321萬元。包含綜合規劃設計經費計507萬7千元(105年度100萬元、106年度223萬元、107年度150萬8千元、108年度33萬9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畫					預 算 數			
目標 能量	進度 起訖 年月	資金 成本 率%	現值 報酬 率%	收回 年限 (年)	本 年 度		截至本年度累計數	
					金 額	佔全部 計畫%	金 額	佔全部 計畫%
					627,710	75.60	797,100	96.00
					80,000	28.31	249,390	88.25
	109.01 109.12				547,710	100.00	547,710	100.00
					627,710	75.60	797,100	96.0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項 目	不 動 產 、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37,735	2,745,277	3,156,747	164,251	1,176,848
上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0	0	192,647	-5,025	53,865
本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0	0	242,830	-4,193	55,674
資產重估增值額	0	0	0	0	0
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	37,735	2,745,277	3,592,224	155,033	1,286,387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1,200	57,929	249,798	15,693	42,994
教學成本	0	17,708	228,896	9,570	36,472
管理及總務費用	1,200	39,721	20,902	6,123	6,522
其他業務外費用	0	500	0	0	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什項資產依規定僅填列土地以外金額：代管資產期初原值118億725萬8千元，扣除代管資產-土地調整後金額111億7,926萬2千元，故表列代管資產期初原值為6億2,799萬6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其 他	合 計
租賃資產	租賃權益 改良	生產性 植 物			
0	0	0	0	627,996	7,908,854
0	0	0	0	0	241,487
0	0	0	0	0	294,311
0	0	0	0	0	0
0	0	0	0	627,996	8,444,652
0	0	0	0	12,420	380,034
0	0	0	0	0	292,646
0	0	0	0	12,420	86,888
0	0	0	0	0	50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資產報廢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殘餘價值	未實現重估 增值減少數	報廢損失
	成 本 或 重估價值	已 提 折舊額	淨 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3,399	223,399	0	0	0	0
機械及設備	194,441	194,441	0	0	0	0
機械及設備	194,441	194,441	0	0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8,093	8,093	0	0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8,093	8,093	0	0	0	0
什項設備	20,865	20,865	0	0	0	0
什項設備	20,865	20,865	0	0	0	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資金轉投資及其餘註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轉 投 資 事 業			投 資 金 額		
名 稱	年終實收 資本總額	發行股數	以前年度 已 投 資	本年度增減 投資	投資淨額
北科創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8,239	2,823,900	7,360	0	7,360
合 計			7,360	0	7,360

附註：『以前年度已投資』、『本年度增減投資』、『年終預計持有股數』、『本年預算總額』、『上年預算總額』及『前年決算總額』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持 股 比 例		現金股利或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餘絀			
年終預計 持有股數	占發行 股數%	本年度預算		上 年 度 預算總額	前 年 度 決算總額
		每股(元)	總 額		
586,000	20.75	0.00	0	0	0
			0	0	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期初基金數額	7,688,391	
加：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賸餘撥充		
以代管國有財產撥充		
國庫增撥數	406,915	增加基金4億691萬5千元，包含： 1. 固定資產3億2,299萬9千元。 2. 無形資產980萬元。 3. 遞延資產7,411萬6千元。
其他	500	財產撥入增撥基金50萬元。
減：		
填補短絀		
折減基金繳庫		
其他	500	財產撥出折減基金50萬元。
期末基金數額	8,095,306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7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目	109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8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21,107,633	資產	21,946,549	21,529,109	417,440
3,093,606	流動資產	2,420,880	2,681,717	-260,837
629,071	現金	355,952	312,309	43,643
2,334,873	流動金融資產	1,936,125	2,246,746	-310,621
30,026	應收款項	39,166	28,025	11,141
99,637	預付款項	89,637	94,637	-5,000
1,156,493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 及準備金	1,915,536	1,512,744	402,792
7,360	非流動金融資產	7,360	7,360	0
1,149,133	準備金	1,908,176	1,505,384	402,792
5,119,2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829,939	5,569,843	260,096
618,073	土地	618,073	618,073	0
26,126	土地改良物	23,726	24,926	-1,200
2,332,673	房屋及建築	2,217,224	2,275,153	-57,929
787,880	機械及設備	1,033,193	845,720	187,473
36,392	交通及運輸設備	12,527	24,320	-11,793
804,506	什項設備	871,848	838,303	33,545
513,553	購建中固定資產	1,053,348	943,348	110,000
41,702	無形資產	28,400	32,035	-3,635
41,702	無形資產	28,400	32,035	-3,635
11,696,629	其他資產	11,751,794	11,732,770	19,024
144,729	遞延資產	224,715	193,271	31,444
11,551,899	什項資產	11,527,079	11,539,499	-12,420
21,107,633	合計	21,946,549	21,529,109	417,440
13,007,198	負債	13,139,320	13,063,269	76,051
830,147	流動負債	871,147	850,647	20,500
87,266	應付款項	88,266	87,766	500
742,881	預收款項	782,881	762,881	20,000
12,177,051	其他負債	12,268,173	12,212,622	55,551
525,056	遞延負債	632,657	568,857	63,800
11,651,993	什項負債	11,635,516	11,643,765	-8,249
8,100,435	淨值	8,807,229	8,465,840	341,389
7,255,444	基金	8,095,306	7,688,391	406,915
7,255,444	基金	8,095,306	7,688,391	406,915
844,991	公積	711,923	777,449	-65,526
844,991	資本公積	711,923	777,449	-65,526
0	累積餘絀	0	0	0
21,107,633	合計	21,946,549	21,529,109	417,44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預計平衡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107年12月31日實際數』、『109年12月31日預計數』及『108年12月31日預計數』為全部版。

1.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科目：

本年預算數： \$3,928千元 、上年預算數： \$28,490千元 及前年度決算數： \$3,928千元

2.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科目：

本年預算數： \$3,928千元 、上年預算數： \$28,490千元 及前年度決算數： \$3,928千元

3.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科目內容係廠商為履約或保固保證所繳納之銀行定存單。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 或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明
本年度預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2,934	131,368.10	1,699,115	
大專院校	人	12,934	131,368.10	1,699,115	
上年度預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2,868	129,262.05	1,663,344	
大專院校	人	12,868	129,262.05	1,663,344	
前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2,995	130,819.85	1,700,004	
大專院校	人	12,973	130,895.32	1,698,105	
附設進修學院	人	22	86,318.18	1,899	
106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2,625	123,320.16	1,556,917	
大專院校	人	12,568	123,574.47	1,553,084	
附設進修學院	人	57	67,245.61	3,833	
105年度決算數					
教學訓輔	人	12,342	133,902.61	1,652,626	
大專院校	人	11,925	138,015.60	1,645,836	
附設進修學院	人	417	16,282.97	6,790	

附註：『本年度預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前年度決算數』、『106年度決算數』及『105年度決算數』為全部版。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職 別	上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 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說 明
業務支出部份：					
專任人員					
職員					
	簡任	20	0	20	
	薦任	80	0	80	
	委任	54	0	54	
駐衛警					
	駐衛警	5	0	5	
技工					
	技工	27	0	27	
工友					
	工友	40	0	40	
教師人員					
教師					
	教授	176	0	176	
	副教授	253	0	253	
	助理教授	77	0	77	
	講師	20	0	20	
助教人員					
助教					
	助教	73	0	73	
兼任人員					
兼任					
	副教授	400	0	400	
總 計		1,225	0	1,225	

一、本校契僱人力進用包括：

1. 進修部約僱人員及校務基金進用專案教師、行政組員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5,200萬元，約計130人。
2. 業務臨時工之酬金、勞健保費、勞退金1,736萬元，約計90人。
3. 輔導中心輔導老師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及勞退金200萬元，約計4人。
4. 控留職缺以契僱進用人員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1,600萬元，約計31人。
5. 約聘研究型教授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及勞退金2,700萬元，約計55人。
6. 政府機關補助計畫助理及臨時工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1億1,349萬元，約計320人。
7. 科技部補助計畫及產學合作計畫、計畫結餘款助理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1億0,920萬元、計1,300人。
8. 推廣教育計畫助理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625萬元，約計25人。
9. 捐贈計畫助理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260萬元，約計9人。
10. 學生宿舍管理聘用行政組員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550萬元，約計9人。

二、本校勞務承攬部分包含：

1. 全校廁所清潔及垃圾清運1,143萬元，約計24人。
2. 實驗室廢液過期費藥品處理清運100萬元約計5人。
3. 本校停車場聘請保全人員535萬元，約計15人。
4. 學生宿舍廁所清潔265萬元，約計12人。
5. 執行計畫所需委外系統整合測試評估及廢棄物清運外包費等410萬2千元。

三、獎金1億483萬4千元包含：

1. 年終獎金係依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辦理，計645人共8,828萬8千元；另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計2人共6萬6千元。
2. 考績獎金係依公務人員考績法辦理，計191人共1,648萬元。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正式員額薪資	聘僱人員薪資	超時工作報酬	津 貼	獎 金					退 休 退休金
					年獎	終金	考獎	績金	績獎金	
業務總支出部分	758,292	0	14,912	0	88,354	16,480	0	0	0	62,356
教學成本	625,768	0	5,500	0	71,646	0	0	0	0	44,961
正式人員	625,768	0	5,500	0	71,646	0	0	0	0	44,961
教員	600,876	0	5,450	0	68,534	0	0	0	0	42,723
助教	24,892	0	50	0	3,112	0	0	0	0	2,238
兼任人員	0	0	0	0	0	0	0	0	0	0
教員	0	0	0	0	0	0	0	0	0	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32,524	0	8,412	0	16,708	16,480	0	0	0	17,395
正式人員	132,524	0	8,412	0	16,708	16,480	0	0	0	17,395
職員	104,175	0	4,884	0	13,022	12,132	0	0	0	9,260
工員	28,349	0	3,528	0	3,686	4,348	0	0	0	8,135
兼任人員	0	0	0	0	0	0	0	0	0	0
職員	0	0	0	0	0	0	0	0	0	0
其他業務外費用	0	0	1,000	0	0	0	0	0	0	0
正式人員	0	0	1,000	0	0	0	0	0	0	0
工員	0	0	1,000	0	0	0	0	0	0	0
合 計	758,292	0	14,912	0	88,354	16,480	0	0	0	62,356
總 計	758,292	0	14,912	0	88,354	16,480	0	0	0	62,356

附註：『本年預算數』為全部版。

一、本校契僱人力進用包括：

1. 進修部約僱人員及校務基金進用專案教師、行政組員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5,200萬元，約計130人。
2. 業務臨時工之酬金、勞健保費、勞退金1,736萬元，約計90人。
3. 輔導中心輔導老師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及勞退金200萬元，約計4人。
4. 控留職缺以契僱進用人員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1,600萬元，約計31人。
5. 約聘研究型教授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及勞退金2,700萬元，約計55人。
6. 政府機關補助計畫助理及臨時工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1億1,349萬元，約計320人。
7. 科技部補助計畫及產學合作計畫、計畫結餘款助理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1億0,920萬元、計1,300人。
8. 推廣教育計畫助理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625萬元，約計25人。
9. 捐贈計畫助理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260萬元，約計9人。
10. 學生宿舍管理聘用行政組員薪資、獎金、勞健保費、勞退金550萬元，約計9人。

二、本校勞物承攬部分包含：

1. 全校廁所清潔及垃圾清運1,143萬元，約計24人。
2. 實驗室廢液過期費藥品處理清運100萬元約計5人。
3. 本校停車場聘請保全人員535萬元，約計15人。
4. 學生宿舍廁所清潔265萬元，約計12人。
5. 執行計畫所需委外系統整合測試評估及廢棄物清運外包費等410萬2千元。

三、獎金1億483萬4千元包含：

1. 年終獎金係依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辦理，計645人共8,828萬8千元；另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計2人共6萬6千元。
2. 考績獎金係依公務人員考績法辦理，計191人共1,648萬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卹償 卹償金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繳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分擔保 險 費	傷病醫 藥 費	提撥福 利 金	其 他				
0	0	68,597	500	0	20,020	11	1,029,522	231,974	1,261,496
0	0	50,622	392	0	11,900	0	810,789	229,474	1,040,263
0	0	50,622	392	0	11,900	0	810,789	0	810,789
0	0	48,364	340	0	9,900	0	776,187	0	776,187
0	0	2,258	52	0	2,000	0	34,602	0	34,602
0	0	0	0	0	0	0	0	229,474	229,474
0	0	0	0	0	0	0	0	229,474	229,474
0	0	17,975	108	0	8,120	11	217,733	2,500	220,233
0	0	17,975	108	0	8,120	11	217,733	0	217,733
0	0	12,002	108	0	5,320	0	160,903	0	160,903
0	0	5,973	0	0	2,800	11	56,830	0	56,830
0	0	0	0	0	0	0	0	2,500	2,500
0	0	0	0	0	0	0	0	2,500	2,500
0	0	0	0	0	0	0	1,000	0	1,000
0	0	0	0	0	0	0	1,000	0	1,000
0	0	0	0	0	0	0	1,000	0	1,000
0	0	68,597	500	0	20,020	11	1,029,522	231,974	1,261,496
0	0	68,597	500	0	20,020	11	1,029,522	231,974	1,261,496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合計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應	
1,177,240	1,289,856	用人費用	861,540	399,956	1,261,496
709,276	778,292	正式員額薪資	748,958	9,334	758,292
223,523	237,974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6,974	225,000	231,974
10,924	14,912	超時工作報酬		14,912	14,912
95,410	107,194	獎金	16,480	88,354	104,834
59,611	62,356	退休及卹償金		62,356	62,356
78,477	89,117	福利費	89,117		89,117
19	11	提繳費	11		11
838,536	731,984	服務費用	155,365	579,309	734,674
59,383	70,353	水電費		59,384	59,384
3,459	4,410	郵電費	700	3,710	4,410
55,939	46,208	旅運費	2,013	43,771	45,784
34,570	32,6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1,544	23,056	34,600
58,116	54,237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83	64,436	64,819
3,096	3,250	保險費		3,250	3,250
393,965	386,994	一般服務費	113,594	264,988	378,582
229,059	132,946	專業服務費	27,131	115,698	142,829
946	986	公共關係費		1,016	1,016
276,472	272,150	材料及用品費	104,820	163,174	267,994
97,037	101,050	使用材料費	64,320	50,428	114,748
179,426	171,100	用品消耗	40,500	112,746	153,246
10		商品及醫療用品			
45,306	32,630	租金與利息	10,880	23,455	34,335
2,251	3,016	地租及水租	396	4,620	5,016
19,857	10,632	房租	1,682	9,450	11,132
16,750	10,950	機器租金	7,000	3,950	10,950
3,457	4,226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226	3,205	4,431
2,988	3,806	什項設備租金	576	2,230	2,806
458,364	430,628	折舊、折耗及攤銷	322,339	123,563	445,902
355,402	351,6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263,365	104,249	367,614
12,348	12,400	其他折舊性資產折舊	12,420		12,420
90,615	66,574	攤銷	46,554	19,314	65,868
5,662	5,895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5,895	5,895
1,012	20	土地稅		20	20
8	35	房屋稅		35	35
4,329	5,550	消費與行為稅		5,550	5,550
311	290	規費		290	290
361,292	339,841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 與交流活動費	51,456	302,804	354,260
509	230	會費		669	669
299,258	318,490	捐助、補助與獎助	44,000	264,492	308,492
56,337	19,621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7,456	36,143	43,599
5,187	1,5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1,500	1,500
8,217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5,517		各項短絀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按 支 出 科 目 分 列						
教學成本	其他業務成 本	管理及總務 費用	研究發展及 訓練費用	其他業務費 用	財務費用	其他業務外 費用
1,040,263		220,233				1,000
625,768		132,524				
229,474		2,500				
5,500		8,412				1,000
71,646		33,188				
44,961		17,395				
62,914		26,203				
		11				
572,050		37,494	72,992	13,993		38,145
48,844						10,540
3,610		200				600
44,837		434	513			
32,153		902	1,365			180
44,799		9,463	183			10,374
2,880		370				
282,520		21,352	61,210			13,500
112,407		3,757	9,721	13,993		2,951
		1,016				
184,113		5,540	73,541			4,800
63,947		2,840	46,961			1,000
120,166		2,700	26,580			3,800
29,514		200	621			4,000
3,016						2,000
8,657			475			2,000
10,950						
4,285			146			
2,606		200				
316,187		114,215				15,500
292,646		74,468				500
		12,420				
23,541		27,327				15,000
180		160				5,555
						20
						35
		50				5,500
180		110				
202,344	143,330	330	256			8,000
639		30				
162,162	143,330					3,000
38,043		300	256			5,000
1,50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合計
			政府補助 收入支應	自籌收入 支應	
2,700		賠償給付			
3,353		其他			
3,353		其他費用			
3,174,442	3,102,984	總 計	1,506,400	1,598,156	3,104,556

附註：『前年度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及『本年度預算數-按支出科目分列』為全部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按 支 出 科 目 分 列						
教學成本	其他業務成 本	管理及總務 費用	研究發展及 訓練費用	其他業務費 用	財務費用	其他業務外 費用
2,344,651	143,330	378,172	147,410	13,993		77,00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 位	增 購 部 份		汰 舊 換 新 部 份		合 計		說 明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附註：『增購部分』及『汰舊換新部分』為全部版。

截至本年度所有車種及數量資料如下：

1. 管理用車輛：

- (1) 5人座小型客車2輛。
- (2) 9人座小型客車1輛。
- (3) 10人座大型客車1輛。
- (4) 42人座大型客車2輛。

2. 其他車輛：0輛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分年性項目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項目名稱	期 間	投資總額	分 年 預 算 數			備 註
				以前年度	本年度	以後年度	
房屋及建築	1. 林森校區校舍重建工程	105.01 110.12	282,600	169,390	80,000	33,210	1. 林森校區校舍重建工程共地下 3層、地上11層，總樓地板面積4,530平方公尺，總工程經費2億8,260萬元，全數由本校營運資金支應。林森校區校舍重建工程之工程管理費，係依據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第四點規定編列。本校林森校區校舍重建工程之直接工程費(不含稅)2億4,596萬3千元，工程管理費為222萬2千元，其計算方式為： $(500萬元*3\%+2,000萬元*1.5\%+7,500萬元*1\%+1億4,596萬3千元*0.7\%)=222萬2千元$ ，106年度編列74萬元、107年度編列25萬元、108年度編列25萬元、109年度編列25萬元。本工程主要係建立推廣教育專屬教學區及創新育成研發使用，以增進推廣教育品質及研發成果。 2. 本案分5年編列(105-110年)，各年度分配額為105年度1,000萬元、106年度1,000萬元及107年度5,856萬元、108年度9,083萬元、109年度編列8,000萬元、110年度編列3,321萬元。 3. 本(109)年度編列8,000萬元。
合 計			282,600	169,390	80,000	33,210	

附註：本表數據為全部版。

分年預算數「以前年度」包含：

林森校區校舍重建工程綜合規劃設計經費計507萬7千元(105年度100萬元、106年度223萬元、107年度150萬8千元及108年33萬9千元)。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決議部分：		
(一)通案		
1.	近年因我國逾 10 年未突破少子女化之狀況，賴清德院長於 107 年提出「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希冀透過計畫推動，解決我國少子女化之情況。因此為協助年輕家長育兒，請教育部所屬國立大學，研議推動 0 至 6 歲托育設施，並請於 108 年 6 月 30 日前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目前研議報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育部業於 109 年 2 月 14 日以臺教高(三)字第 1090016577 號函提報「推動國立大學 0-6 歲托育設施之策略」書面報告。 2. 本校現行辦理子女托育服務，係與學校附近托育機構—財團法人台北市中華基督教衛理公會衛理堂附設台北市私立衛理幼兒園及私立丘山托兒所簽訂托育服務合作契約，特約時間係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同仁於報名時請出示服務機構職員證即享有優惠。
2.	近年來新住民自我提升需求日益增多，對就讀大學及研究所亟具興趣。然新住民屬社會人士，求學之經濟負擔沉重。各大學應設立專屬新住民之學費減免措施或獎助學金，並善用特殊選才機制招收新住民及新住民二代，以利新住民就讀高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校目前未針對新住民身分設立學雜費減免措施，惟經濟困難新住民家庭可申請鄉鎮公所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或特殊境遇家庭後向校申請學雜費減免或是弱勢助學。另外也建請統一由教育部將「新住民及新住民二代」列入「大專校院學生助學措施之學雜費減免」身分項目，以利新住民就讀高教。 2. 本校大部份獎學金都是優先提供經濟弱勢家庭，新住民若為經濟弱勢家庭屬於優先獎助。另內政部移民署每學期均辦理新住民及其子女培力及獎助(勵)學金計畫，108 學年第 2 學期本校共有 4 位同學申請。 3. 特殊選才招生情形：本校 108 及 109 學年度特殊選才招生皆有訂定新住民或其子女之優待加分條件，108 學年度錄取 1 人；109 學年度無具此條件者報名本項招生考試。